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
區分署委託標售 113 年度第 203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
建築改良物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發文字號：(113)台金中繼字第203號

主旨：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3 年度第 203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如附表所示第 10 標號被繼承人馮殿梅所遺新竹縣竹東鎮竹東段竹東小段 35-21 地號。

依據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3 年度第 203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、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、新竹縣竹東地政事務所民國 113 年 12 月 30 日東地所登字第 1132201931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11 時公開標售 113 年度第 203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，其中如附表所示土地，因故停止標售，特予公告。

二、停標資訊：

標號	土地	持分	被繼承人
10	新竹縣竹東鎮竹東段竹東小段 35-21 地號	(1/1)	馮殿梅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
經理蔡忠孝 依分層負責執行